我市部署“五一”假期安全防范工作

本报讯（记者 崔坤）4月29日下午，在组织收听收看全国全省“五一”假期安全防范工作视频会议后，我市随即召开视频会议，对全市“五一”假期期间安全防范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吴祖明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强调，要把全国全省“五一”假期安全防范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到位，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做好节日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强化安全发展理念和红线意识。要把节日期间重点领域的应急救援预案制定落实到位，相关部门要加强对旅游景区、道路交通、生产企业、消防设施、城乡天然气使用、危化品管理、农村自建房等安全生产重点行业领域、重要设施以及人员密集场所各项应急准备工作的指导检查，确保遇有突发事故能及时有效进行处置。要把重点领域、重点时段、重点环节的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到位，做到发现问题立即整改，切实把安全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要把基层应急管理基础能力和体系建设落实到位，积极构建和完善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立体式应急调度指挥体系，推动应急管理职能落细落实落地。要把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位，严格落实各级领导责任、部门行业监管责任和生产企业的主体责任，做好节日期间应急值守工作，确保“五一”假期全市安全生产形势平稳有序。

全市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领导小组第四次会议召开

本报讯（记者 王正阳）4月29日，全市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领导小组第四次会议召开，传达学习中央第九督导组下沉商丘督导时的精神，落实省第十四驻点指导组有关要求，听取市政法单位查纠整改情况汇报，分析研判问题，对查纠整改环节进行再研究再部署。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市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领导小组副组长、办公室主任牛亚东主持会议并讲话，副市长、市政法教育整顿领导小组副组长李建仓出席会议。

会议强调，要紧盯工作重点难点，集中开展“七查”工作，确保每起案件都经得起历史和法律的检验。要规范线索处置机制，严格落实纪检监察和政法机关重要情况双向通报、问题线索双向移交、信息结果双向反馈、移交线索优先办理等机制，对重大案件线索挂牌督办、纠错问责。

会议强调，要严格问题线索核查，切实加大核查力度，把线索核查抓牢抓细抓实，每个线索都要听到音、见到人、有回复。要发挥组织查处威力，明确领导包案、专人专班负责、快查快办、急件急办、特事特办，依纪依法推进办案工作。要加强办案协同配合，推动纪检监察机关和政法机关有效衔接、同向发力，各相关部门协作配合，形成强大工作合力，共同推进问题解决。

我市召开中心城区春季绿化总结会

本报讯（记者 李奇）4月29日，我市召开2021年中心城区春季绿化总结会，总结经验、学习先进、查找不足、持续发力，部署下一阶段工作。副市长张家明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上，相关部门汇报了2021年春季绿化工作进展情况，市政道路项目建设施工企业、园林绿化中心施工企业等进行典型发言，并对工作推进较好的单位和个人进行了表彰。

张家明强调，市政项目建设和园林绿化工作是百城提质建设的重要工程，三年行动计划中提出建设“六个城市”，即宜居城市、生态城市、精致城市、人文城市、安全韧性城市和文明城市。要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以新的理念指导实践，严格按照新的城市总体规划组织实施好各个项目，不断提高城市建设水平、提升城市建设内涵。要巩固拓展活动成果，加大常规工作力度，进一步加快项目进度，未开工、开工进度慢的要增强紧迫感，倒排进度、倒逼节点。要强化规范意识，有序推动工作，强化法规意识，依法依规按程序办事，强化节约集约意识，用好各类财政资金，强化安全意识，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强化廉政意识，主动作为、积极做事，确保不出现任何廉政问题，确保按时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园林绿化任务。

商丘市“三区人才”文化工作者书法绘画摄影展开幕

本报讯（记者 张凌伟）4月29日，“润物无声——商丘市‘三区人才’文化工作者书法、绘画、摄影展”开幕式在市博物馆举行。副市长岳爱云出席活动，并宣布作品展开幕。

此次作品展由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三区”人才支持计划专项工作领导小组主办，以“为党庆华诞，基层新风貌，魅力文化人”为主题，征集筛选作品201幅。其中书法、绘画作品109幅，摄影作品92幅。参展作品题材广泛、形式多样、内容丰富，体现了我市“三区”人才支持计划的成效。

开幕式后，与会人员先后参观本次作品展和“商丘市党史展”，还观看了红色电影《大会师》。

作品展将持续到7月1日。

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举报件受理公示（第22批7件）

4月29日，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市交办第22批7件群众举报件，其中夏邑县1件、虞城县1件、示范区1件、梁园区1件、柘城县1件、宁陵县2件。目前，相关部门正在调查处理中，具体办理结果后续公示。

商丘市中央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推进工作组办公室

2021年4月29日

慰问百名“商丘好人”主题活动启动

“商丘好人”可免费游览商丘古城各景区景点

本报讯（记者 崔坤）4月29日上午，“庆祝建党百年华诞·我为群众办实事”慰问百名“商丘好人”主题活动暨我市景区对“商丘好人”免费开放启动仪式在“商丘好人”主题公园举行。市委常委、宣传部长王全周宣布活动启动，副市长李建仓主持活动。

近年来，我市采取各种举措、出台各项政策，从精神、物质等各方面关心帮助当地好人，开展慰问帮扶道德模范、设立道德模范基金、见义勇为基金等活动，形成好人好报、德者有得的社会氛围。当前，在全市上下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时刻，市直有关单位、各部门和社会各界以“我为群众办实事”为抓手，积极整合资源、汇聚各方力量、采取各种举措，为“商丘好人”文化建设贡献力量。

当日，市慈善总会以好人精神为指引，向50名“商丘好人”代表、“商丘好人”爱心早餐项目和民权县志愿者协会捐资捐物；商丘古城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负责人宣布古城各景区景点向“商丘好人”免费开放。

我市加快推进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工作

本报讯（记者 张博）4月29日，全市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工作推进会召开，会议传达省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周树群调研指导市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工作指示精神，对我市预算联网监督工作再动员再部署，确保在今年年底前完成全市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建设并投入使用。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琦出席会议。

王琦指出，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做好预算联网监督工作的重要性。统一思想认识，增强政治自觉，明确工作目标和时间节点，加快推进本地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工作。要学透上级文件精神，准确把握开展预算联网监督工作的有利条件，把全市的预算联网监督工作扎实有效地做好，争取早日形成横向连通、纵向贯通的预算监督网络，为进一步提高预算审查监督实效奠定良好基础。要加强沟通协调，按照计划稳步推进预算联网系统建设工作。要加强组织领导，在“建好、管好、用好”上下功夫。要精心制订工作方案，切实加强领导，确保系统使用安全，加强成果应用，加强队伍建设，为扎实做好预算联网监督工作提供保障。

会上，市人大预算联网监督中心工作人员现场演示了市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运用情况，各县（市、区）分别发言。

全市种业高质量发展研讨会举行

本报讯（记者 闫鹏亮）4月29日，2021年商丘市种业高质量发展研讨会在民权农场召开，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王俊忠、副市长曹月坤出席。

王俊忠指出，要充分发挥国有农场在良种繁育推广中的主力军作用，努力探索出一条“育、繁、推、产、供、销”一体化良性发展的新路径；要加强生物育种和生物安全的保护工作；要建立种子产学研的专业团队，要邀请国内顶尖种子专家学者来我省参与种子的研发；要从全产业链发展的思路来谋划我省小麦的产业发展；要努力实现品种多样化和品种资源多样化；要培养一批实力强、有发展前途的种业企业。

曹月坤介绍了商丘市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情况。他说，希望与会领导、专家为商丘的种业发展把脉问诊，多提宝贵意见，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献计献策。

研讨会上，与会专家、学者和育种企业、收储加工企业负责人围绕种业高质量发展进行了发言。

会前，与会人员还到民权农场小麦展示田、华伟307千亩示范田进行观摩，进行了现场点评。

商丘市中医院通过三级甲等中医医院评审

本报讯（记者 刘玉宁）4月29日，商丘市中医院三级甲等中医医院专家现场评审反馈会召开。省卫健委二级巡视员张健锋、副市长王金启和评审专家组专家出席会议。

张健锋指出，商丘市中医院要珍惜和巩固三甲创建成果，牢固树立“以患者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不断提高医疗水平和服务质量，继续对照等级评审标准、细则，建立健全医院内涵建设的长效机制。发扬成绩、巩固特色，扎实进取、提高水平，把市中医院建成名副其实的“服务好、质量好、医德好、群众满意”的三级甲等中医医院。

王金启指出，这次市中医院三甲评审顺利通过，是我市中医药事业发展的里程碑，不仅实现了几代商丘中医人的期盼和梦想，更是对商丘中医药事业的认可和肯定。希望市中医院巩固成果、精益求精、锦上添花；对专家提出的不足和建议，要迅速行动、立即整改、消缺清零，迅速全面彻底整改到位。市卫健委要对市中医院给予更多的监督、指导和帮助。

会上，评审组专家们就评审情况进行了反馈，对医院各项工作的成绩给予了肯定，并宣布商丘中医院顺利通过三级甲等评审。至此，我市拥有两家三级甲等医院。

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群众举报件办理结果公示（第17批 2021年4月30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2HA202104230070	商丘市宁陵县人民路南侧清水河，河水发黑发臭。	宁陵县	水	经调查核实，群众举报问题属实。下清水河上起宁陵县人民西路桥，下至商丘市睢阳区进入运河，城区受污染水体为人民西路桥至张弓路段，长约1.5公里。经排查，河水发黑、发臭主要原因有以下四个方面:1.因宁陵县城市污水处理厂、第二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改造期间两个污水处理厂各停运一条污水处理线，导致污水处理能力不足，致使新吾路清水河桥、张弓路清水河桥南侧的污水管道倒流入河。2.2020年5月份，黄河路南延桥梁建设横跨下清水河，施工期间没有设置导流，出现河道堵塞，致使上游河水无法流动，丧失了自净能力，目前存水量约5万立方米。3.2021年3月份以来宁陵县降雨频繁，县城张弓路、永乐路部分路段，雨污管道没有实现完全分流，导致雨污混合排入下清水河。4.经沿河道两侧排查发现，河道两岸有个别居民私设排污口，将生活污水排入河内。	属实	宁陵县人民政府高度重视，为彻底解决河水污染问题，成立以县政府副县长周克章同志为组长的领导小组，2021年4月26日，县政府制订了《宁陵县下清水河治理工作方案》。明确了宁陵县城管局、住建局、水利局、交通局、市生态环境局宁陵分局工作职责和任务，压实责任。截至2021年4月28日，黄河路南延建设跨下清水河桥，宁陵县城市污水处理厂，第二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工程已完工；宁陵县城管局安排10人定期清理打捞河道漂浮垃圾，封堵了排查发现的5个入河排污口，设置了6台污水泵将河水抽入宁陵县城市污水处理厂、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县住建局截至4月29日，完成了该区域雨污合流管网排查摸底工作，5月28日前完成封堵引流工作。宁陵县政府要求各责任单位倒排工期，通力协作，严格按方案要求贯彻落实，确保2021年6月20日前完成整改任务。	阶段性办结	无
2	D2HA202104230055	商丘市示范区佳寨镇043县道，邦佳食品有限公司（红薯加工），污水直排至公司西边小河道内，导致河水变黑，气味难闻。	示范区	水	群众举报的邦佳食品有限公司实为河南邦佳食品有限公司，位于商丘市示范区贾寨镇利刘路与幸福路西100米路南89号，租用原商丘市紫梦薯业有限公司厂房从事生产活动。该企业法定代表人苗海波，统一社会代码91411400MA46YBHA51，主要产品为速冻包子。经现场调查核实，该举报问题部分属实。1.经查，原商丘市紫梦薯业有限公司(红薯加工)于2019年9月份左右倒闭，设备已自行拆除。河南邦佳食品有限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取得环评批复，2020年由于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该企业一直未建成；2021年4月初，该厂生产设备及环保设备安装完毕；2021年4月15日至16日临时调试设备，产生了约1立方米的废水，暂存在厂区污水处理池内，未发现污水直排情况，且该厂厂区四周围墙无排污口，西侧紧邻的东西向的河沟干涸无水。群众举报的污水直排至公司西边小河道问题不属实。2.经查，距离该厂西侧约200米处有一南北向河沟，存水约有200立方米，该河沟无外来水源，存水为积存的雨水，水质浑浊、略有异味，经检测，其PH、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均达到《地面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群众举报的河水变黑、气味难闻问题属实，但该河沟存水水质达标。	部分属实	为全力推进美丽乡村建设，进一步改善人居环境，示范区贾寨镇政府已将该河沟内的水用抽污车抽至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置，并对该河沟进行清淤清障，对护坡进行治理。截至4月27日，该河沟已治理完毕。	是	无

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群众举报件办理结果公示（第18批 2021年4月30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2HA202104240015	1.睢县潮庄镇潮庄社区北头，无名的混凝土搅拌站，工业污水随意排放搅拌站临近的农田里。2.睢县蓼堤乡刘东村北，无名新建的混凝土搅拌站，无环保手续。	睢县	水	经调查，举报件反映情况属实。1.群众举报的潮庄社区北头无名混凝土搅拌站实为睢县潮庄利民商砼有限公司，位于睢县潮庄镇北村北环路北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422MA45QRJ3XR，法人代表顾乐，身份证号411422198409290618。该企业性质是私营企业，经营范围是混凝土加工、销售。该公司符合《睢县商砼沥青搅拌站、机制砂煤矸石拌合站布局规划（2020-2035）》要求，有发改委备案手续和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2021年4月份已完成自主验收。经核实，与第7批D2HA202104130049（商丘市睢县潮庄镇南边睢太路西边400米左右，利民商砼，厂内污水排放至耕地内，扬尘大。）举报件反映的问题企业为同一企业。睢县环保局针对其未批先建、扬尘污染问题已经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2021年4月25日现场检查时，该公司已按照第7批D2HA202104130049整改要求完成沉淀池加高工程，污水外溢问题已得到解决，在该厂区围墙外没有再发现污水痕迹。2.群众举报的蓼堤镇无名新建的混凝土搅拌站，位于蓼堤镇刘东村北，负责人是杨永乐，身份证号码4114221994120215X，该搅拌站不在规划区内。2021年4月25日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未办理营业执照和发改委备案手续，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厂区有混凝土生产设备，未安装。群众举报的该无名新建的混凝土搅拌站、无环保手续问题属实。	属实	关于对无名新建混凝土搅拌站的处置情况：1.4月26日，睢县蓼堤镇政府制订工作计划，计划于2021年4月29日前将无名新建的混凝土搅拌站未安装的生产设备，全部移除。截至4月28日，其生产设备已经大部分清除。2.蓼堤镇无名新建混凝土搅拌站，主动停止建设、自行恢复原状，未造成环境污染。睢县环保局依据《河南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适用规则（修订）》第九条第一款第一项“未依法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批准文件的建设项目，先行建设未造成生态破坏或环境污染后果，且建设单位主动停止建设、自行关停或者恢复原状的”之规定，拟免于处罚。睢县将“举一反三”，加大对商砼企业的检查监管力度，要求全县商砼企业严格落实污染防治要求，确保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	是	无